

证券代码：002618

证券简称：*ST 丹邦

公告编号：2021-095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东东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